

#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10月8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5]2242号文《关于核准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5,700,693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18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共计人民币2,940,239,984.74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71,670,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2,868,569,984.74元，上述资金于2015年11月3日到账，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5】51040016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1、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本年度使用金额		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年末余额
募投项目投入金额	现金管理	募投项目投入金额	现金管理		
1,169,267,229.27	700,000,000.00	883,006,296.36	50,000,000.00	36,132,430.93	102,428,890.04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子公司成都我来啦网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

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投资品种为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内进行滚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子公司成都我来啦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投资品种为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内进行滚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理财的议案》，同意子公司成都我来啦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合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理财。上述资金用于国债逆回购理财的期限为上述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在该期限内上述资金可在不超过上述总额度内进行滚动使用。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总金额是 749,900,000.00 元，理财账户余额 100,000.00 元，两项的总额是 750,000,000.00 元，明细如下：

序号	银行	购买金额	理财产品	收益率	购买起息日	购买到期日
1	成都银行 洗面桥支行	100,000,000.00	定制产品—利率交易型人民币资产管理	3.00%	2016-07-14	2017-01-13
2	兴业银行 成都温江支行	530,000,000.00	99106114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选”2016 年第 11 期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理财产品	3.35%	2016-11-24	2017-02-22
3	华泰证券	66,600,000.00	华泰证券—国债逆回购	3.51%	2016-12-26	2017-03-27
4	华泰证券	18,200,000.00	华泰证券—国债逆回购	3.52%	2016-12-26	2017-03-27
5	华泰证券	5,000,000.00	华泰证券—国债逆回购	6.14%	2016-12-26	2017-01-03
6	华泰证券	17,800,000.00	华泰证券—国债逆回购	5.72%	2016-12-26	2017-01-03
7	华泰证券	10,000,000.00	华泰证券—国债逆回购	6.00%	2016-12-26	2017-01-03
8	华泰证券	2,300,000.00	华泰证券—国债逆回购	6.11%	2016-12-26	2017-01-03
合计		749,900,000.00				

2015年12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63,533,343.50元置换募投项目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瑞华核字[2015]51070027号《关于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截止2016年12月31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052,273,525.63元，利息收入净额合计36,132,430.93元。其中：24小时自助便民服务网格及平台（三期）使用1,302,273,525.63元，偿还银行贷款200,000,000.00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550,000,000.00元。

##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均应首先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主管经理签字后报财务部，由财务部审核后，逐级由财务负责人及总经理签字后予以付款；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必须报股东会审批。募集资金使用必须严格遵守公司内部控制的规定，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投资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检查与考核。

2015年11月3日，本公司、子公司成都我来啦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解放支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河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沙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河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总府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候，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程序，同时及时通知保荐人，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定增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2016年12月 31 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成都磨子桥支行专户	511609017018150530069	100,916,955.06	
农业银行成都总府支行	900101040033612	4,605.62	
工商银行成都沙河支行专户	4402211019004712810	27,894.21	
建设银行成都新鸿支行专户	51001908608059104322	1,220,443.40	
兴业银行成都温江支行	431360100100007218	30,654.39	
中国银行成都青羊支行	129338543430	82,572.00	
成都银行洗面桥支行	1001300000444488	145,716.83	
兴业银行成都温江支行	431360100100009054	48.53	
合计		102,428,890.04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表一：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6,857.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300.6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5,227.3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24小时自助便民服务网络及平台项目III期	否	214,024.00	211,857.00	86,300.63	130,227.35	61.47	2016/12/31	-36,866.20	不适用	否
2、偿还银行贷款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55,000.00	55,000.00	2,000.00	5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合计</b>		<b>289,024.00</b>	<b>286,857.00</b>	<b>88,300.63</b>	<b>205,227.35</b>	<b>71.54</b>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24小时自助便民服务网络及平台建设项目(定增)预计的建设期为18个月,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已全部建设完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定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 26,353.33 万元，已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次定增募集资金结余 85,242.89 万元。原因是：1、项目采用减少副柜和部分配套设施布放，减少了单网点资金投入。2、优化了部分后台平台系统开发及项目运营模式，降低了相关投入成本和费用。3、项目原计划用于应对原料价格上涨的预备费实际未投入使用。4、使用国家开发银行政策性贷款 1.4 亿元支付了部分购置设备款。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总余额为 85,242.89 万元，其中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75,00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0,242.89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